# 实用关于《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参考范文6篇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4-02-22

*相信读完《云边有个小卖部》的你一定有很多感受想要跟我们分享吧，从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中，我们可以学到很多，不要忽视一篇读后感的写作，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实用关于《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参考范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云边有个小卖部》读...*

相信读完《云边有个小卖部》的你一定有很多感受想要跟我们分享吧，从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中，我们可以学到很多，不要忽视一篇读后感的写作，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实用关于《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参考范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1

他善良又懦弱，爱哭又没有主见，他最爱外婆爱过牡丹，爱着程霜，爱着球球，他在醉的一塌糊涂时嘀咕：“外婆，你会不会永远陪着我？”睡着了，梦里笑嘻嘻说外婆长命百岁。他在雪夜花了八个钟头爬到山顶给外婆挂上灯笼，他对着桃树说，你不在啊王莺莺，那就是你在想我了，然后他的眼泪一颗一颗掉下来，说，我也很想你，外婆。他最后终于忘记了牡丹，他没有遵守和程霜的约定，他看着程霜留下来的《一缕光》，他明白。他最后写下，为别人活着，也要为自己活着。希望和悲伤，都是一缕光。总有一天，我们会再相遇。

关于十三的外婆王莺莺也是程霜的外婆是球球的太婆

她开着小卖部，从小陪伴着女儿留下的小外孙，她怀念去读大学的刘十三，她一个人去医院，得知自己人生所剩时间只有半年，她一个人承受着病痛，她知道生死是早晚的，可惜太快了。她怎么会放心的下她那个爱哭的外孙，所以她决定，把外孙接回来。在生前最后的半年，把十三留在自己的身边，为他准备最喜爱的饭菜，她已经七十岁了，驾驶拖拉机，入夜后兜兜转转，找到外孙说过的地址。她把一塌糊涂的外孙抱在怀里，回答他，外婆一直都在。她还是在年前离开了外孙，去世前叫十三和程霜要好好的活下去。她留下了一只录音笔，里面给十三留下了存款和隔壁老李头八百多份儿童的保险单。她是十三心里最好的外婆。

关于最勇敢的程霜

这辈子，所有的冒险都是为他而来，她喜欢刘十三，从小到大都喜欢，她这辈子我就出来过三次，一次四年级，一次二十岁，最后一次，回到云边镇，当了一名实习美术老师，陪着十三做业绩，照顾着外婆，我知道，外婆去世的那一刻，程霜心里该有多么的难过，因为她知道自己，不知在今日还是明日，将会离去。她舍不得刘十三，她说，只要我活下来，我就是你的女朋友，她也说，这次不算，下次再见面我才是你女朋友，她最后两句话，第一句，别来找我，如果我活着，肯定会来找你，不管你在哪里，我都会找到你。第二句，如果再见面我们结婚吧？她用生命最后的力气完成了一幅画，画下方写了，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

关于球球

小小年纪承担着一切，她爱着患有精神病的爸爸，也爱着爸爸刘十三，爱着妈妈程霜，爱着太婆王莺莺，她写了一篇作文，最喜欢的动物，“我最喜欢的动物叫刘十三，这个动物很奇怪，他家开小卖部，经常给我带好吃的。小卖部在山里，就像住在了云朵边上。小卖部里还有太婆，和另外一个动物，我也很喜欢，叫程霜。”

希望我们好好活着，希望我们可以为爱跨山海，希望我们所爱的人都长命百岁。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2

很文艺的一部小说，世事白云苍狗，刘十三、外婆、程霜等人的故事在书中缓缓展开。豆瓣里说：

“刘十三自幼与开小卖部的外婆相依为命，努力读书为了离开小镇，追寻远方与梦想。在城市里四处碰壁受挫的刘十三回到了小镇，与少时玩伴程霜重逢。小镇生活平静却暗潮汹涌，一个孤儿，一场婚礼，一场意外，几乎打破了所有人的生活。

为了完成一个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刘十三拼尽全力，却不知道，生命中更重要的正在离自己而去。”

刘十三，代表着当代年轻人，离开家乡去城市里追寻新生活。满怀理想却四处碰壁，举步维艰而不能回去。只不过他在失意时还有个外婆开着拖拉机走两百里去接他回去，大多数人在陌生的城市里失意时只能自我安慰，打个电话回去时更是报喜不报忧。

那个老外婆，即使老当益壮，也是一天天地变老，身患绝症也是瞒着孙子，再想他也是说不出口。老外婆哦，守在家乡的亲人的代表，跟孩子隔着时代的鸿沟，却隔不开血溶于水的亲情。“隔辈亲”更是，老人家的心愿是孙辈们快快乐乐，总想着替他们分忧解难。

很久以前，我也有外公外婆，有老外公（奶奶的爸爸）疼着宠着，在他们那吃着腊肉、喝着牛奶，享受着愉快的童年。这三位老人，我都没有见上最后一面，只能在被告知时难过一番。从此，亲人家再没有去的心思。

而书中的程霜，从小重病缠身，偷偷跑到云边镇遇到了刘十三，遇到了她生命中的那道光。她又坚持活了二十多年，溜出来两次都找到了刘十三，最后悲剧还是发生着，她也离刘十三而去。

云雾之间的小卖部，与活在当下的大城市迥然不同，它有的是落伍多年的生活习惯，和慢悠悠的岁月。小镇上的生老病死是常事，也是大事。岁月在山间再悠久，也抵挡不住时间的侵蚀。人总要死，活着的总会努力活着。

我们总是容易关注自己的生活，想有一个光辉灿烂的明天，而忽视了正在老去的亲人；我们总是容易感到自己所经受的痛苦，而小瞧了他人忍受的悲伤。

云巅之上，亲人还在守护着你成长；故土旧院，家人还在盼望着你归来。

“云边有个小卖部，货架堆着岁月和夕阳，背后就是山。老人靠着躺椅假装睡着，小孩子偷走了一块糖。泪水几点钟落地，飞鸟要去向何方。人们聚和离，云朵来又往。讲故事的人，总有一个故事不愿讲。时光飞逝，悄悄话变成纸张。”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3

《云边有个小卖部》文字依然有点诙谐搞笑，张嘉佳用了最为浪漫和唯美的笔法，写出了一个十分悲伤的故事。悲伤和希望，在这本书中，始终都贯穿着。

主人公刘十三是一个在云边镇上长大的青年。从小和外婆王莺莺一起生活。渴望着能离开云边镇，去外面的世界大展拳脚。但是终究敌不过他只是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普通人的现实。

刘十三心中的爱情是给了牡丹的，从未认真想过身边的程霜，或许这就是所谓的“被偏爱的有恃无恐”吧，在他的心中牡丹就是最美的，但是无论他怎么拼命对牡丹好，最终还是没有在牡丹那里收获爱情。

直到后来，他才发现自己以为刻骨铭心永世不忘的牡丹原来已经忘记好久好久了，连她长什么样都有点模糊……程霜是个勇敢的女孩，对生命对爱情都很勇敢！在那艘破船上，她吼着问刘十三：牡丹和我，你选谁？问了三遍。

为了那样一个刘十三把自己所有的勇敢和坚强拿出来给他。她每次冒险出来，都是为他而来，直到后来要走，她都想着要安慰刘十三那个笨蛋。唉，她也是个笨蛋……

故事里的外婆是让我印象最为深刻的人物，相较于爱情，亲情总是容易被忽略却更震撼人心的部分。外婆王莺莺，是一个十分独立而又强势的的女性，自己在云边镇经营着一个小卖部，啰里八嗦却深深的爱着护着刘十三。

王莺莺的坚强和温柔却让人有种十分爽朗的感觉，“人家抛弃你很正常啊，你丑。你忘不掉人家很正常啊，她美。哭吧哭吧外婆疼你，外婆倒霉”。外婆这句话我记得最真了，实在是个毒舌而温柔的老太太。读后感·刘十三又傻又笨又懒，却一直在努力活下去，在职场上，没有资源更没有能力的他被同事取笑，更是连微信群都不拉他进去，在他们的眼里刘十三就是个典型的“失败者”。

智哥唱的那简单又傻气的歌词：刘十三，刘十三，活着就不能算失败。刘十三，刘十三，你不会就这么完蛋……唉，连乐观的心态都让人这么难过。

一些孤独的人拼凑起暂时的圆满，转瞬之间，永远的离别已经到来。故事的开头总是这样，适逢其会，猝不及防。故事的结局总是这样，花开两朵，天各一方。

那些生活在我们身边的亲人，用内心的善良深爱着我们，用他们的力量支撑着我们勇往直前，有一种感情，可以跨越生死，就像书里说的：“为别人活着，也要为自己活着。希望和悲伤，都是一缕光。总有一天，我们会再相遇。”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4

初次看见《云边有个小卖部》，封面与封底照应的几句话，勾起了我的兴趣。封面写的是“写给离开我们的人，写给陪伴我们的人，写给每个人心中的山和海”，周围是高耸入云的山峰与云朵缠绕，远处的太阳若隐若现，不知是夕阳还是朝霞的红光与云际混合，两个人儿一坐一立的在山峰望着远方，画面美好而令人向往。而封底写着“写给我们所遇见的悲伤和希望，和路上从未断绝的‘一缕光’”，在我的心中，它已然列入了治愈鸡汤类，而我缓慢地翻开了它。

读毕，我打破了之前对它的定义，它对于我而言，不是鸡汤，不能治愈，却是警醒。印象最深的，是程霜对刘十三的爱，本就体弱的她为了刘十三逃出医院，后来虽然回到了医院，最终却还是遗憾离世。她留下的《一缕光》及那动人的字条“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读到这段文字时我眼前仿佛出现了一个女孩子，她面带微笑，神情平静，笑容中带着淡然与豁达，似乎看到了生命的终点；她眼中闪烁着泪花，而眼底是耀眼的星空，浩瀚无垠，她镇静地说出了这段话，话语中饱含不舍与遗憾，却不卑微，美好又令人同情。

心中不断回响的，是女孩对刘十三说的那句\"如果下次再相见，我们就结婚吧。”未曾见过程霜，心中的声音却是那般清澈温柔。我曾一度以为这将会是个美好的结局，可他们却，没有了下次，女孩去了另一个世界，不再回来，那段穷追不舍的单恋竟是这样落下了帷幕。现实总是残酷的，而这小说的结局却也真实得令人无奈，有些告别，就是最后一面。

程霜对刘十三的爱，在那句“你就是她生前一直提起的刘十三啊。”中体现得淋漓尽致。看到那句话时，我整个人定住了，心中流淌过一种奇怪的感觉，似乎在为那个女孩惋惜，又似乎在可惜这终未成眷侣的人们。那是我第一次感觉到文字的力量，我惊叹于作者笔下细腻的文字，佩服作者在这不经意见间却给人瞬间一击的文笔，也引起了心中阵阵感动。

也许，刘十三会后悔之前没能走向程霜；也许，程霜会后悔爱上刘十三这个不爱她的男孩；也许，球球会后悔没让刘十三出面保护;也许王莺莺会后悔绑回刘十三……但人生哪有那么多也许，珍惜眼前那缕光，走向周围每一个人，你终会庆幸，你留下了你心中的山和海。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5

几年前，读《从你的全世界路过》时，第一次认识张嘉佳和他动人的故事。时隔五年，等来了张嘉佳的新书《云边有个小卖部》，迫不及待地抱回家，看了整整一个通宵，合上书的那一刹那，感动夹杂着无奈，温暖夹杂着遗憾。有些人刻骨铭心，没几年会遗忘。有些人不论生死，都陪在你身旁。那个熟悉的张嘉佳终于回来了。

这一次，张嘉佳讲述的是云边镇一对祖孙的温情故事。孙子刘十三是个一心向往大城市的小镇青年。外婆王莺莺是个喜欢小镇生活的小卖部老板。祖孙俩相依为命。外婆不希望孙子离开，孙子却迫不及待地冲向大城市。最终，刘十三经历了大城市挫败，回到云边镇，也对亲情有了更多的领悟。这个故事里有很多性格迥异的人物，我最喜欢的.还是外婆王莺莺。这个个性十足、喜欢打麻将的老太太，总能把你逗乐。外婆经常做刘十三喜欢吃的菜，嘴上却从来不承认对他的好。刘十三第一次离开云边镇去城里读大学的那天，王莺莺没有送他，自己躲在被窝里听着外孙的脚步声，默默地湿了眼眶。王莺莺舍不得孙子，却又不愿意变成他的拖累。

这样的情景何其熟悉，每年春节，离别的车站都会成为无数年轻人的痛处。长辈的爱，永远是一场渐行渐远的旅行。可是，这种离别的悲伤里也有一种希望。因为有人无论是否在你身边，都能给你力量。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6

“所有人的坚强，都是柔软生的茧这句话是张嘉佳《云边有个小卖部》这本书开篇的一句话。王莺莺对刘十王的爱，是可以在身怀癌症只剩半年时光的时候，谁也不说，拖看七十多岁不那么灵活的身躯开着那年代久远的拖拉机未到城里接最爱的孙子，看到平时最要强的孙子蓬头垢面的醉倒在出租屋，用那小小的身躯将他打上拖拉机，一路磕磕绊绊回到山里的家，从小没爹疼没娘爱的刘十三是王莺营带大的，她总想看刘十三能踏踏实实的接管看她的小卖部，安安稳稳度过这一生，可刘十三不愿意留在这小山村，一心想去外面闯荡，可是想要成功哪有那么简单，从最初的他的记事本上期末考试要到班上前几到他想要考清华北大，本子上表示实现了的勾勾越来越少，可是他从没有放弃过，一直朝着自己的目标努力，像打不死的小强一样一直勇往直前，如果说刘十三打动我的是他那对成功的渴望以及自己的不懈努力，那么女孩程霜让我感动的则是她对生命的追求。程霜小时候就被查出患有癌症，医生料定她活不过三年，可是她顽强的活到了二十岁，她每天在家里和医院之间奔波，自己坚持不下去的时候，偷偷跑出去过，想要在旅途中接受死亡的事实，第一次偷跑出去，她遇见了刘十三，感情也在天天欺负他让他给自己带零食带漫画中产生，程霜和刘十三之间的感情不仅仅只是普通意义上的爱情，程霜是催促拉扯着刘十三改变的人，而刘十三则是程霜拼命活下去的坚持。与其说他们之间的感情是爱情，倒不如将之归于亲情之中，而亲情原也是这本书说书写的真正核心。

刘十三很普通，就像我们身边转身即忘的路人甲，正是因其普通，刘十三的失败和痛苦更具普遍性。小镇生长的少年，一心想要去看外面的世界，拼命的学习，努力的做题，但结果却并一定能够尽如人意。大学时爱上了自己的同学，小镇青年一无所有，所能给你的只有他自己的全部真心，但满腔的真爱却抵不过金钱权势，愤懑也好不甘也罢，最后也只能接受这样的结局。毕业后四处碰壁，没有资源没有人脉，只靠努力和汗水并不一定就能换来满意的工作。张嘉佳赋予了他人生上的诸多困苦，少时丧父，母亲离家出走，少了父母亲情，与牡丹的爱情无疾而终，工作不顺，但是同时也给了他程霜和王莺莺的陪伴。在王莺莺走的那一刻，我哭了，她离开之前最心心念念的还是刘十三的归宿，她希望自己的外孙能够幸福美满的活下去，这让我想到了我的奶奶，我的奶奶陪伴了我一整个童年，总是笑眯眯的问我长大以后会不会给她买好吃的，那个时候总是不经思考笑嘻嘻的说会，可是她还没等到我长大就永远的离开了我，就像刘十三一样，我们总是等到快失去的时候才知道这份感情的难能可贵。

“山这边是刘十三的童年，山那边是外婆的海。山风微微，像月光下晃动的海浪，温和而柔软，停留在时光的背后，变成小时候听过的故事。”奶奶，我爱你。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